

商标初步审定公告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商标法》第二十八条之规定，下列商标初步审定，予以公告。异议期限自2024年11月14日至2025年02月13日止。

第 78748253 号

申请日期 2024年05月22日

商 标

ELITIDE

申 请 人 深圳市维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地 址 广东省深圳市南山区桃源街道长源社区学苑大道1001号南山智园D3栋2401

核定使用商品/服务项目

第35类：广告；货物展出；计算机网络上的在线广告；为消费者提供商品和服务选择方面的商业信息和建议；特许经营的商业管理；化妆品、香水和美容产品市场的调查研究；为客户匹配各种专业人员的商业中介服务；药用、兽医用、卫生用制剂和医疗用品的零售服务；药用、兽医用、卫生用制剂和医疗用品的批发服务